B.14開標/議價/決標/流標/廢標紀錄T00462〔V7.0 108/09/09〕

00462

（機關全銜）

開標/議價/決標/流標/廢標紀錄

時間：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地點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 |  | 案號 |  | 預算金額 |  |
| 開標次別 |  | 招標方式 |  | 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日期 |  |
| 投標廠商 | 標價 | 優先減價後之標價 | 第1次比減價格後之標價 | 第2次比減價格後之標價 | 第3次比減價格後之標價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審標結果/流標原因/廢標原因 | 一、本案投標廠商計 家，開標前合格投標廠商計 家，審標結果 家符合招標文件規定，其餘 家不合格。二、□投標廠商未達法定家數( 家)，經主持人當場宣布流標。三、□開標後經審標結果，無得為決標對象之廠商，經主持人當場宣布廢標。(不得宣布底價)四、保留決標情形(尚屬未決標階段，不得宣布底價):  五、決標情形(有底價者，填入底價，得不宣布底價):□(一) 公司報價（減價後）新台幣（下同） 元整最低，且在底價 元整以內，經主持人當場依政府採購法第52條第1項第1款宣布決標。(最低標決標)□(二) 公司報價新台幣（下同） 元整，在預算金額 元整以內，且為最有利標，經主持人當場依政府採購法第52條第1項第3款宣布決標。(適用最有利標決標)□(三) 公司為優勝廠商，報價（減價後）新台幣（下同） 元整，在底價 元整以內，經主持人當場準用政府採購法第52條第1項第3款宣布決標。(準用最有利標決標)□(四) 公司為符合需要廠商，報價（減價後）新台幣（下同） 元整，在底價 元整以內，經主持人當場參考政府採購法第52條第1項第3款精神宣布決標。(參考最有利標決標)六、其他： |
| 決標原則、得標廠商及決標金額 | 決標原則：依政府採購法第52條第 項第 款。得標廠商：決標金額： （中文大寫）其他：（超底價決標時須另註明超底價之金額、比率及必須決標之緊急情事） | 得標廠商代表簽名(或蓋章) |
| （不通知投標廠商到場者，免簽名或蓋章） |
| 決標過程 | （註明減價/比減價格/超底價決標/協商/綜合評選之過程） |
| 異議或申訴事件 | （註明尚未解決之異議或申訴事件之處理情形） |
| 備註 |  |
| 紀錄(承辦人員) | （簽章） | 監辦人員 | 上級 | （簽章） |
| 內部 | （簽章 |
| 會辦人員 | （簽章） | 主持人 | （簽章） |